

涉貪瀆案的香港前行政長官曾蔭權被裁定一項“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成，22日在高等法院正式判刑。法官陳慶偉指，曾蔭權身為香港特區首長，港人及中央均寄予信任，卻違反誠信，罪行不算輕微，決定判其入獄20個月。陳官感慨地說：“在本人司法生涯中，首次遇上有被告從如斯高處墮下。”至於陪審團無法達成裁決的“行政長官接受利益”罪，陳官暫定今年9月重審。曾太鮑笑薇則表示會上訴。■記者 杜法祖



■曾鮑笑薇（中）22日由兩名兒子攙扶離庭，曾太表明會上訴。美聯社



■法官陳慶偉指曾蔭權無申報利益是違反誠信。

聞判後眼睛微紅

曾蔭權22日晨穿着西裝，結上招牌“煲呔”，從留醫的伊利沙伯醫院留病房出發前往高院接受判刑，判刑後眼睛微紅，但還是有禮貌地向法官點一點頭，隨即由囚車載返荔枝角收押所，等候安排服刑地點。消息人士指，曾蔭權很大可能會被送往赤柱監獄服刑。

陳官在宣判時不諱言，對如此高職位被告判刑是一件非常困難的事情，他亦不會從貪污角度作出量刑。很多昔日一起共事的人都稱讚被告，特別是被告應對1998年金融危機做得非常出色，認同被告在任行政長官期間，盡心盡力服務香港。

接受利益罪暫定9月重審

他續指，“公職人員行為失當”最高刑期是7年，但沒有判刑指引。被告不單止是一區之長，更要對中央負責。行政長官需要誠信，因他同時得到香港人及中央寄予信任，但被告2010年至2012年期間，在行政會議開會審批發牌子申請人雄濤廣播時，並無申報或披露他當時正與雄濤主要股東黃楚標商議租住深圳東海花園豪宅一事，有所隱瞞，行為屬於違反誠信，蓋發牌是行會的重要決定，會影響社會各個階層人士。

陳官指，此案涉及行為失當罪有兩種刑罰，一種是貪污性質，可處最高刑罰7年，一種是另類性質，可處較短刑期、判監緩刑、罰款甚至社會服務令。而本案屬於第二種情況，但不等於說被告干犯的罪行是小事及可以逃避坐牢。

基於被告違反誠信，不宜判處緩刑，刑罰亦須帶有阻嚇性，他決定以30個月做量刑起點，參考過家人和其他人的求情信，給予10個月刑期寬減，實際坐牢20個月。

另一項無法達成裁決的“行政長官接受利益”罪，陳官則暫定今年9月重審。

曾太：我們還有很長路要行

曾鮑笑薇在庭外表明會上訴，“我們不是與曾生告別，我們還有很長的路要行。”曾太表示，5年來夫婦倆一直受到極大困擾與壓力，22日是好黑暗的日子，她對法庭判決感到非常失望及難過，但一家人仍會堅強面對。

辯方英國御用女大狀萬江儀則未有明言稍後是否會為曾蔭權申請保釋外出，等候上訴。

曾蔭權囚20月 曾太表明上訴

官：首見從如斯高處墮下 違反誠信罪行非輕



■曾蔭權在車內緊閉雙目，領上原本打好的“煲呔”亦已除下。



■曾蔭權22日下午坐囚車離開法院，大批傳媒追訪拍攝。

彭博通訊社

除下“煲呔”囚車內緊閉雙目



特寫

法官22日宣判刑期後，曾蔭權隨即由囚車押返荔枝角收押所，正式開始服刑。當囚車離開法院時，大批記者一擁而上包圍拍攝，囚車須由10多名懲教署職員開路始能緩慢駛走。只見曾蔭權在車內緊閉雙目，領上原本結着的“煲呔”亦已除下。

曾蔭權早前因呼吸困難及胸口不適，由收押所被送往伊利沙伯醫院留病房留醫兩晚，囚車22日晨7時50分便抵達伊利沙伯醫院M座留病房大樓，接載他往高院出庭等候判刑。曾蔭權在多名懲教署人員押送下，由大樓側門自行步上囚車。數十名記者圍着拍照，警方派出多名警員在場維持秩序。

戴着口罩的曾蔭權看來愁眉深鎖。他身穿黑色西裝、深藍色冷衫及灰色西褲，並戴上深綠色格仔煲呔，雙手扣上手鐐及腰鐵鏈。囚車其後

在8時18分便到達高院，同樣有數十名記者包圍拍攝，擾攘近兩分鐘囚車始能駛入高院停車場。

神情疲憊 情緒平靜

在22日晨開庭後，曾蔭權在犯人欄內顯得神情疲憊，不時咳嗽及臉色轉紅，但也第一時間遙望公眾席上的家人。曾太見到老伴，眼睛與鼻子也再次泛紅，並用紙巾拭淚。幾名弟弟更走近犯人欄，與大哥曾蔭權隔着玻璃雙手貼雙手對話，各人先後向兄長說：“Peace，大哥！”

在法官陳慶偉宣判時，曾蔭權站立，頭微上仰，雙手按着犯人欄欄杆閉上眼睛。當法官宣讀20個月刑期一刻，曾蔭權眼紅紅，惟情緒仍算平靜。他隨即望向家人，並在犯人欄內蹲下透過玻璃空隙與太太、胞妹曾瓊璇及二子慶淳細語，之後便被懲教人員押走。

■記者 杜法祖

勳章或不保 還看上訴



小資料

自稱“香港仔，流香港血”的曾蔭權，1993年獲英國頒發官佐勳章（OBE），1997年再獲頒爵級司令勳章（KBE），成為當時港英政府公務員中擁有最高勳銜的官員，至2002年曾蔭權錦上添花，獲特區政府頒發大紫荊勳章。有法律界人士指由於曾有可能上訴，特區的大紫荊勳章會否因其罪成而被褫奪，仍須視乎其上市結果而定。

同時，英國設有“榮譽封號取消委員會”，若有授勳人士觸犯刑事罪行被判囚超過3個月，有機會被委員會建議取消其原來勳銜，通常是由英女皇作最終決定，已成階下囚的曾蔭權，就連港英時期獲頒的勳章也隨時被褫奪。

曾蔭權服務政府逾40年，擔任行政長官月薪約35萬元，估計有過千萬元退休金可享，此外更可領取按通脹調整、每月逾8萬元的特定長俸作生活費。公務員《退休金條例》訂明，退休公僕犯下與政府工作有關的罪行，對政府造成傷害，或在職期間觸犯《防止賄賂條例》，已批出的退休金或津貼均可被取消、暫停支付或扣減。

正式服刑後，有資深懲教人員估計，曾蔭權



■曾蔭權22日晨離開醫院留病房，前往法院接受判刑，當時仍結上煲呔。now 電視截圖

轉囚赤柱監獄俗稱“水飯房”的獨立囚室機會較高。而懲教署有規定，囚犯行為良好可獲扣減三分之一刑期，估計曾蔭權最快可於明年4月重獲自由。

■記者 杜法祖

李慧琼：對公職人員很大啓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前特首曾蔭權22日被判入獄20個月，民建聯主席李慧琼表示，案件引起社會極度關注，而判刑年期已起到非常大的阻嚇作用，對公職人員來說是很大的啓示。

李慧琼22日讚揚曾蔭權服務香港40年，做過很多為市民、為香港的措施，在任時也用心服務香港。

她獲悉對方被判囚感到難過，希望對方和家人都保重，又指在有需要時，民建聯會了解可以為對方提供什麼協助。

民建聯副主席周浩鼎則表示，由於案件還未

完結，故他不評論案情，但對曾蔭權被判囚感難過，畢竟對方在香港服務一段長時間。

梁美芬讚煲呔對港貢獻大

經民聯梁美芬則指，自己在2008年至2012年任議員期間與曾蔭權共事，對他被判囚感到難過，又讚揚對方任特首時對香港貢獻很大。

就有關條例涉及特首在何情況下作申報，梁美芬認為，成文法未有清楚列明，屬可檢討範圍，並相信指引更清晰將可供日後的特首及高官參考。

高官名人涉公職人員行為失當事件

前政務司司長許仁仁

在2005年上任政務司長前後，從新地收取850萬元及1,118萬元、免租金租住禮頓山豪宅等利益。2014年11月被裁定借公職做出不當行為、串謀向公職人員提供利益等5項罪名成立，被判囚7年半。2016年7月終審法院向許等4人就“串謀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定罪批出上訴許可，今年5月審理。

海事處前助理處長蘇平治

2012年10月的南丫海難釀39人死亡，因指示下屬不執行2007年生效的乘客和救生衣等同數量的條例，2016年6月被裁定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成，判囚16個月。蘇申請保釋等候就定罪及判刑上訴。

前警司黃冠豪

被視為警隊“明日之星”的前灣仔分區指揮官警司黃冠豪，2011年6月至8月間，三度拉隊到銅鑼灣“辰田食棧”用膳，接受該店4,500多元折扣及逾千元洋酒，在知道食肆無牌賣酒時並無阻止，食肆提出酒牌申請時，他亦無提出反對。2013年被裁定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成判囚1年。黃其後定罪上訴被駁回，但獲減刑一半，改為判囚半年並當庭獲釋。

港大醫學院外科學系前系主任黃健靈

被控兩項身為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及兩項偽造賬目罪名，控罪指黃於2002年至2008年間，明知女下屬偷取醫療發展中心逾300萬元而知情不報，予以包庇；並於5年間挪用公款73萬元，支付家傭兼司機薪金，兼逃稅12萬元。2012年4月在區域法院被判社會服務令240小時。

港大醫學院前院長林兆鑫

涉於2003年至2006年任港大醫學院院長期間，侵吞在瑪麗醫院應診的私家症病人醫療費，及近400萬元捐予港大醫學院的善款，於2009年被控欺詐、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及盜竊等34項控罪，被判入獄25個月。

前高級警司冼錦華

曾駐守O記及毒品調查科的前高級警司冼錦華，於2001年至2002年期間，曾因接受夜總會合夥人安排的免費性服務而被廉署指控，於2003年底被裁定3項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判囚3年，上訴後獲減刑至兩年，服刑1年後他再獲准保釋等候上訴，惟最終翻案失敗須服刑至刑滿。

房署前總屋宇裝備工程師陳奕大

涉16項公職人員收受利益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名，控罪指他在1999年至2001年收受多間工程承辦商和物料供應商336萬元賄款，向建築公司提供優惠。案件2003年開審，陳被判入獄7年；2006年11月重審後被裁定9項公職人員接受利益罪成立，判監6年。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杜法祖